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5—临 031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情形。
-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000 万元到-27,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000 万元到-27,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3.7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3.21 万元；每股收益 0.002 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2025 年上半年有色金属产品市场价格同比上升，同时公司强化内部管理，多措并举降本增效、开源节流，毛利率同比上升，经营质效不断提升。但由于公

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简称“上海红鹭”）与南储仓储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上海分公司的仓储合同纠纷案，2025年上半年由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下发的关于本案的民事终审裁定中认为本案涉及刑事案件，据此裁定驳回上海红鹭的诉讼请求，并将本案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已对南储仓库内铝锭进行刑事查封。基于该案件的最新进展及谨慎性原则，拟对相关预计负债进行计提，金额约 3.14 亿元，相应影响了公司半年度业绩。

四、风险提示

本刑事案件尚未最终判决，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对于该诉讼的前期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